

关于太仓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7 日在太仓市第十七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市财政局局长 周淑亚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大会报告太仓市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5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市财政部门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不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着力加强重点领域保障，助推太仓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1.69 亿元，同比增加 2.27 亿元，增长 1.2%（剔除去年同期中小微企业缓税入库等因素，同口径增长 4.3%），税收占比 80.3%，加上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余收入，收入总计 231.35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78.22 亿元，同比减少 5.49 亿元，下降 3.0%，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225.35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使用 6.00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75 亿元，加上一般债务转贷收入、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收入、下级上解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年结余收入，收入总计 169.48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4.46 亿元（含对区镇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15.10 亿元），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163.48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使用 6.00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9.50 亿元，同比增加 19.03 亿元，增长 18.9%，加上专项债务转贷收入、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上年结余收入，收入总计 257.16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5.02 亿元，同比增加 71.31 亿元（主要是新增专项债券安排的支出），增长 68.8%，加上债务还本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支出总计 253.96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

下年使用 3.20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17.49 亿元，同比增加 18.70 亿元，增长 18.9%，加上专项债务转贷收入、转移支付收入、下级上解收入、调入资金、上年结余收入，收入总计 251.52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2.49 亿元（含对区镇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56.26 亿元），加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转移支付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支出总计 248.32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使用 3.20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7.25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17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支出总计 7.25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2.15^①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2.19 亿元；收支相抵，缺口 0.04 亿元，动用社会保险基金历年结余予以平衡。

（五）市政府派出机构预算执行情况

1.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73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22.62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收入总计 27.3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20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27.32 亿元；收支相抵，

^①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三项基金的收支预算均由上级人大批复，2024 年起我市不再编列。

保持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56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收入总计 31.97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78 亿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31.97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2. 太仓高新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85.85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79.63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收入总计 95.51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0.13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95.51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20 亿元，加上转移支付收入，收入总计 80.56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9.83 亿元，加上债务还本支出、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80.56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六）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经省政府同意，省财政厅核定我市 2023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99.2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85.70 亿元。2024 年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1.28 亿元，收回一般债务限额 0.48 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23.08 亿元，收回专项债务限额 1.61 亿元。

综上，截至 2024 年末，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307.2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0.05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207.17 亿元。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301.96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98.44 亿

元，专项债务余额 203.52 亿元，均在核定限额之内。

上述财政收支数字均为预计数，待财政决算正式编制完成后，执行情况还会有些变动，届时再报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二、2024 年财政预算主要工作

（一）开源节流、降本增效，坚定“信心”稳运行。一是抓好收入征管，夯实财力基础。紧盯收入目标，深化税收协同共治，全面推行水资源费改税试点工作，实现市、镇两级非税收入收缴管理全程电子化。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等上级资金支持，成立发改、财政、项目主管部门为一体的专项债券谋划工作组，获批专项债券资金 15.45 亿元，用于重点项目建设。二是强化预算约束，优化资源配置。坚持“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优先保障“三保”、化债等刚性支出需求，全力支持区域重大战略与教育科技、乡村振兴等关键领域。牢固树立“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意识，规范预算调剂，严控预算追加，强化预算执行动态管理。三是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风险。将基层“三保”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抓牢抓实，严格“三保”预算编制与审核，密切关注“三保”支出进度、库款水平与可用财力，确保财政运行平稳、可持续。进一步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分类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切实防范债务风险。

（二）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坚守“初心”为民生。一是促

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积极发挥教育布局先导作用，落实“十四五”期间镇（区）中小学、幼儿园新建和改扩建奖补，助力太仓市实验高级中学建设。优化资金保障体系，聚焦特色多样化办学，支持社工进校园，联合出台《太仓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工作实施办法》《太仓市“双元制”教育高质量发展经费管理办法》等。二是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紧扣“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贯彻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稻谷补贴、农机购置补贴和报废更新补贴等支农惠农政策，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支持高素质农民培育，助力打造绿色生态农业。积极投入长效管护、特色康居等奖补资金，持续推动农村生活污水接管处理，见证美丽乡村由点及面连成片。三是不断优化社会保障体系。严格落实各项社保惠民政策，完善拓展“一老一小”“一病一残”等重点群体保障，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与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继续执行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全面提升全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推进高水平公立医院建设，支持新建娄江新城医院、第一人民医院急诊科技大楼等。

（三）提质增效、综合施策，砥砺“决心”促发展。一是科技人才与产业支持政策协同发力。坚持科技创新企业梯度培育，推进科技创业孵化载体建设，修订完善人才发展支持政策。全力推动市级惠企政策与资金双整合，牵头出台《太仓市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升级扶持政策》，扩大“直达快享”范围，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让政策支持更精准、资金管理更规范、

营商环境更舒心。二是产业基金与普惠金融支撑愈发坚实。规范基金运作管理，修订《太仓市产业引导基金管理办法》。助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全年投放普惠贷款金额 13.51 亿元，推出“娄城大学生创业贷”等新产品，落实省“设备担”“专精特新贷”政策，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成为全省唯一一家连续两年获得绩效评价第一等次的县级单位。三是消费与投资双轮驱动释放内需潜力。积极宣传国家“两新”政策，支持举办多种形式的促消费系列活动，全力保障好房产与汽车领域补贴资金需求。发挥政府投资带动放大效应，配合修订《太仓市政府投资管理办法》，牵头制定《太仓市市级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工程变更备案管理实施细则》。

（四）真抓实干、锐意改革，铸就“匠心”精管理。一是健全现代预算制度。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致力构建“该保必保、应省尽省、讲求绩效”的资金管理体制，探索项目“清单化”管理、分级式保障，推动部门在节庆论坛展会、公务用车运维、公物仓建设等方面牵头扎口。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建立中小学、幼儿园建设标准，试点开展污水处理、公交补贴等全成本绩效分析。二是推进“数字财政”建设。稳步上线“惠民惠农一卡通”系统，实现“跨层级、跨部门、跨业务”到人到户补贴“一个平台管发放”，2024 年共计拨付资金 5980 万元，惠及 4.6 万人次。构建多元化采购体系，推广“苏采云”框架协议电子采购平台、货物类“网上商城”等交易模式，实现一站式“阳光采购”。三

是深化国资国企改革。持续推进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围绕构建“3+3”产业体系，引导国资产业更多向实体经济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为全市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统筹重点基础设施、重大民生工程，推动国企在社会民生、安全保障、城市运营等方面服务大局、扛起担当，推进市属国企产业化转型，不断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当前财政工作中还面临着一些挑战，存在着一些不足：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财政收入组织难度加大，刚性支出易升难降，收支矛盾仍然突出；绩效评价激励约束作用还需加强，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深度挂钩机制有待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还不够健全，资金使用效益需进一步提升。针对这些情况，我们将高度重视，仔细研究，切实加以解决。

三、2025年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正增长，加上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收入总计 211.03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拟安排支出 170.22 亿元，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211.03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18.00 亿元，加上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下级上解收入、调入资金、动用预算

稳定调节基金，收入总计 147.95 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拟安排支出 96.64 亿元（含对区镇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7.01 亿元），加上一般债务还本支出、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147.95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103.41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拟安排支出 92.54 亿元，加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支出总计 103.41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101.80 亿元，加上下级上解收入，收入总计 103.70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拟安排支出 29.32 亿元（含对区镇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1.82 亿元），加上专项债务还本支出、转移支付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支出总计 103.70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为 4.23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拟安排支出 2.53 亿元，加上调出资金，支出总计 4.23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13.78 亿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拟安排支出 13.00 亿元；收支相抵，结余 0.78 亿元。

（五）市政府派出机构预算

1. 太仓港经济技术开发区（港区本级）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正增长，加上转移支付收入，收入总计 26.16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拟安排支出 6.45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26.16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0.15 亿元，加上土地出让分成收入，收入总计 18.90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拟安排支出 18.20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18.90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2. 太仓高新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正增长，加上转移支付收入，收入总计 88.8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拟安排支出 32.26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88.80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为 1.00 亿元，加上土地出让分成收入，收入总计 36.22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拟安排支出 35.74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支出总计 36.22 亿元；收支相抵，保持平衡。

以上数据详见附表。

四、2025 年财政管理改革任务

（一）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把握好“稳”与“进”的关系。一是坚持做优增量、盘活存量，以财源空间拓展发展空间。依法依规加大收入组织力度，及时研判经济形势与财税政策变化情况，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跟踪预测。常态化开展存量资金

清理回收，不断强化“四本预算”间、本级与上级资金间、当年预算与结转结余资金间统筹衔接，握指成拳增强财政资金保障力度。二是坚持相互促进、相互依赖，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完善公共服务供给，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确保与经济发展相协调、与财力可能相适应。贯彻落实重大民生政策统筹协调机制，发挥民生支出“清单化”管理作用，推进标准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民生政策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三是坚持大钱大方、小钱小气，以“当家”思维做好“管家”工作。合理确定支出规模，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做到既算经济账、收支账，更算政治账、发展账、民生账。坚持厉行节约，严控“三公”两费等一般性支出，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更加注重惠民生、促消费、增后劲，集中财力支持重大战略、重要领域与重大项目。

（二）健全财政体制机制，谋划好“破”与“立”的改革。一是持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和。以“零基预算”改革为抓手，拓宽“清单化”管理范畴，合理确定各类支出标准，健全项目分类排序保障机制，全面梳理市与区镇事权与支出责任，推进各级政策支持边界更加科学合理。用好预算绩效“指挥棒”，做“准”绩效目标、做“实”绩效监控、做“深”绩效评价，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二是高效推进国有资产管理。修订《太仓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规范学校教育教学设备配置。将资产全生命周期精细化管理融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会同制

定《太仓市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公物仓管理办法》，完成“资产云”平台公物仓模块开发上线，大力推动资产共享共用，提升国有资产使用效率。三是切实规范政府采购活动。压实采购人主体责任，强化政府购买服务“正负面”清单双约束，落实履约验收办法等，常态化进行采购领域行政执法检查，打造政府采购全过程监管链。强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加大对科技创新、绿色发展、中小企业发展等支持力度，完善预留份额、评审优惠、需求标准发布等支持措施。

（三）优化财政政策供给，实现好“量”与“质”的统一。一是因地制宜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根据产业发展规划、上级政策导向等要素实行奖补条款赋分动态调整，协同部门探索完善惠企资金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外资、稳外贸，支持德企项目招引与利润再投资，引导外贸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扩大进出口额。二是加力扩围点燃投资消费“双引擎”。将促消费与惠民生相结合，从供需两端发力，促进消费型产业发展，拓展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支持一系列促消费举措，提振市场预期与信心。围绕“技术、咨询、服务”的定位，提升政府投资评审水平，发挥好重大项目引领和撬动作用，促进投资规模合理增长、投资结构不断优化。三是财金联动充实完善政策工具箱。加大对中小企业融资支持力度，推动降低投融资成本，运用普惠金融贷款、融资担保、政府投资基金、财政贴息等多种金融激励方式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制定专项政策

措施，鼓励引导“大学生创业贷”“大规模设备更新补贴”“设备担”等特色金融政策业务落地扩面。

（四）防范重点领域风险，研判好“时”与“势”的要求。一是抢抓机遇，以“政策增量”激活“发展能量”。全力以赴承接好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精准把握大规模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的投入方向与申报要求，加强部门间协同配合。全面关注项目建设与资金运行情况，督促加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切实发挥稳增长、扩内需、化风险的针对性效果。二是严肃纪律，以“监督力度”提升“管理精度”。以查促改，推动预决算公开质量再上新台阶，依托信息化平台提升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效能，化“被预警”为“主动控、主动防”。积极构建财会监督联动机制，推动信息共享、线索移送、问题会商与联合执法，做好财会监督结果跟踪落实、综合运用的“后半篇文章”。三是迎难而上，以“安全底色”彰显“发展成色”。将“三保”摆在财政工作的最优先位置，加快形成保障范围清晰、标准水平合理、责任落实到位、风险动态预警、应急处置有效的“三保”保障工作体系。统筹好风险防范和稳定发展，落实好一揽子化债方案，强化地方债务源头治理、过程监控、动态分析等工作，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

各位代表，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奋蹄！2025年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中共太仓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准确把握总体要求、政策取向和重点任

务，增强信心、迎难而上，用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服务高质量发展，以钉钉子精神抓好改革落实，为高质量完成“十四五”目标任务，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有力财政保障，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太仓新实践！